

我們的心 麼白頑固多

叶兆言 著

叶兆言长篇小說系列



上海文

社



我們的心 麼的頑固

叶兆言 著

叶兆言长篇小说系列



上海文艺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们的心多么顽固/叶兆言著. - 上海: 上海文艺出版社, 2010.3
(叶兆言长篇小说系列)

ISBN 978-7-5321-3790-9

I. ①我… II. ①叶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42555 号

责任编辑: 郑理

封面设计: 杨志麟

美术编辑: 王志伟

我们的心多么顽固

叶兆言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 上海绍兴路 74 号

电子信箱: csic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: www.sicm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0.375 插页 2 字数 269,000

2010 年 3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3790-9/I · 2903 定价: 25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62431136

目 录

第一章 / 1

第二章 / 23

第三章 / 56

第四章 / 82

第五章 / 114

第六章 / 166

第七章 / 206

第八章 / 235

第九章 / 276

后记 / 324

第一章

故事得从那条老式的拖船开始说起。我跟你们说，光是那条船，就可以扯上半天。阿妍一直觉得我会瞎编故事，她总是觉得我会吹牛，说那么一条绿漆斑驳的破船，怎么到了你嘴里，突然就有了点意思，突然就像回事起来。阿妍说，老四你要不提到那条破船，我还真忘得差不多了。阿妍说，好多事你要不说，真的都忘了。阿妍说得对，有些事你得经常去想，去琢磨它，要不说忘就忘了。世界上有好多事，不惦记着，说没影也就没影了，说烟消云散就烟消云散。

当然，有些事你所以能老惦记着，还是因为忘不了。我就忘不了那条老式的拖船，我总是情不自禁会惦记着那些往事，有些事确实是想忘也忘不了。那种过时的拖船现如今再也见不到了，现如今出门都坐火车，坐飞机，还有高速公路。那种老式的拖船要多慢有多慢，前面一条小火轮在开，机器声轰鸣，仿佛打机关枪一样。一路都在冒着黑黑的浓烟，后面火车车厢一样跟着一长串拖船，长长的绿色拖船一节接一节，草蛇似的在水面上游弋。我忘不了那浓浓的黑烟，它深深地印在你脑海里，像一大群乌鸦在天空上飞，飞呀飞呀，黑压压的一大片，多少年来挥之不去，怎么

也忘不掉。说老实话,正是在这其中的一节拖船上,我第一次发现自己喜欢上了阿妍。要说情窦初开也可以,要说一见钟情也可以,反正就是从那时候开始,蓝天上飘着黑烟,汽笛长鸣,机器声叭嗒叭嗒响,在一种乱哄哄的气氛中,我突然全心全意地喜欢上了阿妍。

那年头谈恋爱和现在不一样,那年头的人都传统,开窍也迟。不过开窍再迟,说开窍还得开窍。人呀,到一定岁数,就会莫名其妙地看上一个人,你一会儿看上这个,一会儿看上那个,说喜欢就喜欢,喜欢一阵就算了。我对阿妍的感觉绝对不是这样,对阿妍我是一见钟情,终身不渝。喜欢一个人和爱上一个人是两回事儿,那时候,我已经二十一岁,身体壮得像头牛,对异性虽然也曾有过几次感觉,但是这次却是完全不一样。这次完全不一样,我是真的一见钟情。这种奇妙的感觉一生中也许只有那么一次。一个人的一生会很漫长,漫长让你对什么事都觉得朦朦胧胧,但是只有这一次,突然你会发现自己找到感觉了,突然你就这么完全被爱笼罩住了。你没想到这是老天爷送给你的一个礼物,在还没有明白过来怎么回事的时候,一个终身值得你去爱的女人,已经活生生地出现在你的面前。

我真没办法形容自己当时的感受,故事说开始就开始了,突如其来,像一阵风,像一道闪电,说来就来,从天而降。我和阿妍在船上遭遇的刹那间,心头猛地一热,顿时热血沸腾。这人的心啊,原来是个黑乎乎的房间,黑咕隆咚,什么也看不见,突然有只小手伸了进来,打开了开关,灯一下子就亮了,立刻一片光明。

事情发生在去插队落户的途中。当时是在草场门码头,那时候这里还是上船的地方,一个小小的码头,围了一大群人。那些天啊,火车站,汽车站,轮船码头,永远人山人海,到处都是告别的哭声。成批的知青即将上山下乡奔赴农村,像蒲公英的种子一样撒向广阔天地。是父亲送我登船的,我姐和母亲眼泪汪汪地要送,父亲拦住了她们,说那么多东西,你们女人拿不动的,还是我去。我姐和母亲就抱在一起哭起来,她们也过来拥抱我,鼻涕和眼泪都弄到了我衣服上。

父亲说:“有什么好哭的,老四说走就走,大家高高兴兴,好不好?”

我姐说:“以后谁帮老四洗衣服?”

我不在乎地说:“这还不简单,自己洗。”

父亲说:“就让他也锻炼锻炼,都二十岁出头的人了,他什么时候自己洗过衣服。”

她们还是哭,父亲有些不耐烦,我们就出发了。走出去一大截,我想起还没有说再见,就回过头来,对母亲和我姐挥手。她们已经不哭了,呆呆地看着我。我对她们挥手,她们也对我挥手。

父亲说:“你妈老盼着你长大,真长大了,要下乡,又舍不得,其实下乡又有什么大不了。”

那时候知青下乡,是一窝蜂,谁也跑不了。自然是什么样场面都有,什么样的心情都有,有哭着舍不得走的,把下乡当做了世界末日,有兴高采烈欢呼雀跃的,把去农村看成是去天堂。我呢,当时谈不上伤心,也谈不上高兴。眼看就要分手了,父子之间一

向没多少话可说,我们一路上也不知道说什么好。原来准备坐公共汽车,我们的东西太多,公共汽车太拥挤,父亲就说还是走着去吧。幸好事先带了一根扁担备用,一路上,父亲抢着要挑行李,我说我来挑,他说有你挑的日子,有劲儿留着以后用,现在别跟我客气了。我不愿意和他争,我的个子比父亲大,也比他结实,两个大男人在大街上争来争去,实在没意义。反正时间充裕,走走歇歇,到草场门码头,已是可以登船的时间。

一个老太太坐在地上哭喊,听不清她喊什么,几个人围着她,想把她搀起来。人很多,很乱,我拎着两个大包裹,从人群中挤过去,很费力地上了船,站在船舷上,想对父亲挥手告别,可是他已经转过身去,手上拿着那根扁担,正往人群外慢慢地走着。我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滋味,默默地看着父亲的背影。他走到堤坝上,回过头来,看着我们的船,我又对他挥挥手,但是他没有任何反应。我知道他眼睛近视,看不太清楚。他就这么站着,眼睛直直地看着我们的船。终于开船了,他还站在那儿不肯离开,突然举起手来,对着我们的船胡乱挥手。

接下来,船沿着外秦淮河,进入了长江,面对宽阔的江水,我们的心情立刻好起来。当时我们这些知青并不知道前途会如何,正是黄昏时分,没有人在意落日景色,大家都被长江大桥的英姿吸引住了。那是我们第一次有机会看到大桥,那时候,这条钢铁巨龙刚建好,刚开过庆祝大会。我们没想到第一次看到大桥竟然是这种方式,是从船上,而且还要从桥底下通过。船上的人一个个都很兴奋,有人欢呼,有人唱了起来。我们的船鼓足马力驶过

去,越来越近。我仰起头来,看着那巨大的钢梁,看着钢梁上的铆钉,远远地有火车过来,轰隆隆开了过去。

大桥越来越远,我们离家乡也越来越远。也就是在这个时候,我看到了阿妍。在这之前,大家的注意力都在那“一桥飞架南北,天堑变通途”的大桥上。大桥渐渐消失了,人们纷纷回到船舱,我突然发现不远处的船尾上,仍然站着一个女孩,她穿着一件花棉袄,脖子上围了一条蓝围巾,孤伶伶地站在那儿,好像还在看那已经消失的长江大桥。她终于缓缓地回过头来,仿佛早意识到有人正在注视她,不经意看了我一眼。我们的眼神于是不期而遇,我望着她,她也望着我。阿妍只是当时不经意地回过头来,看了我一眼,很快把眼睛移开了。我却死死地盯着她不放,眼珠子像两粒上了膛的子弹,只要一扣扳机,立刻就会发射出去。

刚刚告别了家乡,我们谁也没有流露出伤感的意思。那时候还来不及伤感,大家都沉浸在刚独立的兴奋之中。我觉得眼前的这个女孩儿似乎有些眼熟,一下子想不起来她是谁。我的做法显然太过分了,眼睛像苍蝇一样叮在阿妍的脸上,久久不肯离开。大约是被我放肆的目光弄得有些迷惑,阿妍很快又回头看了我一眼,发现我还在死死地盯着她看,连忙再次把眼睛移开。她并没因为我的冒昧无礼生气,只是有些不好意思,奇怪我为什么会这么冒昧无礼。看来我们注定是有缘分的,事先虽没有想到会这样,都说不清这是怎么一回事儿。这短短的一瞬间注定了永恒。连我自己也解释不了当时为什么会有如此夸张的举动,在此之前,我从来也没有对女孩儿这么投入过,甚至从来都没有仔细注

视过一个女孩儿。阿妍从我身边缓缓地走了过去，临下船舱，还回头看了我一眼。

那条船上到处都是知青，阿妍很快就消失在人群中。说消失就消失了，来得突然，去得也突然。我们的船速很慢，要多慢有多慢，那是地道落伍的老牛破车，和今天电影上看到那种新式气垫船相比，简直就好像蜗牛在爬，不过那时候却觉得很快，觉得是乘风破浪。船上的噪声特别大，好像是一头野兽在不停地咆哮着，江风也特别大，在什么地方也躲不了，吹得人浑身上下到处哆嗦。可是再冷，我也不愿意进船舱。在接下来的时间里，我在甲板上走来走去，情不自禁地在寻找阿妍的踪迹。船舱里很拥挤，根本动弹不了，我只能从外面往里面看。我知道阿妍就在这条船上，觉得自己一定要找到她。天正在黑下来，船舱里的灯亮了，我终于又看到阿妍了。我终于看到阿妍坐在船舱的一个角落里，隔着挡风的玻璃，她也注意到了船舱外的我，不经意地微笑起来。她注意到我一直在外面观察她，不时地回过头来，看我一眼，然后继续和身边的人说话。

这时候，冯瑞来到我身边，他已经注意到我的异常表现，悄悄地问我：

“老四你怎么回事，鬼鬼祟祟，找谁呢？”

冯瑞低下头，很放肆地趴在玻璃窗上，对船舱里的那群正说着话的女孩儿看，那群女孩儿也对着他看。

那天夜里，我怎么也睡不着，是睡不踏实。船舱狭小的空间

让人感到窒息,大家都坐在窄窄的木凳上,听任机器声像野马一样狂奔。我满脑子都是阿妍的形象,一遍遍地回味着她那不经意的微笑。隐隐地有女孩子的哭声,一阵一阵的,像小鸟在树林里发出的嚤嚤声。远离父母的忧伤在空气中流动着,我们端坐在那里,男生坐一堆,女生坐一堆。有人在轻轻地安慰哭泣的女孩儿。女孩儿的抽泣似乎越哭越来劲儿,越安慰声音越大。终于我们这边有人耐不住了,恶声恶气说:

“哭,有什么好哭的!”

呵斥声像闪电一样从黑夜中划过,船舱里顿时安静了,小火轮的机器声因此又大起来,在这之前,大家好像已习惯了那噪音,已忘记噪音的存在。女孩儿不哭了,是被突如其来的呵斥镇住了,是硬憋着不哭。这时候,依稀还能听见有人在劝,在安慰她。虽然已经夜深人静,大家都没睡着,都不想睡。那种被压抑着的感觉,比哭声还让人难以忍受,更让人窒息。

一个女生的声音突然响起来,是针对刚刚那位发出呵斥声的男生:

“想哭就哭,凭什么不让哭!”

立刻就有女生附和的声音:

“哭,就哭,哭又怎么样!”

于是先前哭泣的那个女孩儿,又哇的一声号开了。这一声,拖得很长久,怪腔怪调,立刻在男生这边引起了一阵哄笑。我们都忍不住地笑起来。不过笑声很快就没有了,因为那边的女生已经哭成一大片。

这一夜很漫长。这一夜，我一直在想，这个带头哭泣的女孩儿，会不会就是阿妍。我当时一直在想，这个发出小鸟一样嘤嘤声的女孩儿，会不会就是我脑海里正在思念的那个姑娘。在没有见到阿妍之前，我的心情十分茫然。自从见了她以后，我的内心再也没有办法平静。这一夜，我一直都在思念着那个让我怦然心动的姑娘。这一夜，我一直都在思念着阿妍。仅仅是凭直觉，我就觉得不应该是她，阿妍不应该那么脆弱，阿妍不可能那么脆弱。我徒劳地在脑海里搜索，苦思冥想，想弄明白阿妍究竟是谁，或者说是想弄明白那个看上去十分眼熟的姑娘究竟是谁。

船上竟然就一个男女共用的厕所。是一扇很简陋的小铁门，插销已经坏了，里面的人上厕所，必须用手将门拉住才行。第二天天亮，大家纷纷去厕所办大事儿小事儿，我和阿妍在排队时又遇到了。我们又一次不期而遇，互相对看了一眼，会心一笑。这一笑，足以让我神魂颠倒，足以让我几个晚上睡不好。我迫不及待地想见到她，没想到老天爷安排了这样的好机会。我故意放慢脚步，这样在排队的时候，阿妍便正好和我排在一起。船当时已是在运河里行驶，这里不像江面那么宽阔，然而因为离岸边近，两岸的景色却看得更清楚了。那时候，运河两岸根本见不到什么人家，低低的堤岸高高的树，大片大片的芦苇，几只喜鹊飞来飞去，那风景就跟画似的。我们没有说任何话，心不在焉地看着两岸的风景。我庆幸我们会凑巧排在一起，她紧贴在我的后面，等候上厕所的队伍很长，对于我来说，这队伍越长越好。我们不得不耐心地等着，等了很长很长时间，最后终于轮到我们。我让阿妍先

进去,她犹豫了一下,就笑着进去了。

阿妍在厕所里的时间不是很长,当然也不短。因为插销已经坏了,她在厕所里面徒劳地拨弄着,哗啦哗啦乱响。我真想上前帮忙,帮她拉住门,为她当警卫,但是男女有别,也只能在心里这么想想而已。我身后是长长的等候上厕所的队伍,大家嘻嘻哈哈说着什么,我十分耐心地站在那儿,将人群挡在了身后。我等在那里,心潮澎湃,多少年以后,仍然还会有这种美好的感觉。

多少年来,我一直忘不了那一幕。我忘不了在船上度过的美好时光,那是我第一次真正地对异性动心,我从此令人难以置信地爱上了阿妍。那是记忆中最鲜活的一幕,我的生活从这一天开始,从这一天开始,突然有了完全崭新的意义。阿妍像只美丽的天鹅一样,她在江面上飞舞,在蓝天上翱翔,猛地一头扎下来,飞进了我的心窝,从此再也撵不走。从此我所做的一切,我走的每一步路,都和她分不开了。多少年来,阿妍一直觉得我夸大了自己的单相思。她觉得我反复说这些只是为了讨她的好,因为事实上,我那天在船上的表现,给她留下的感受并不是最好,不仅不是最好,而且还有些不太好。男孩子太死皮赖脸,会给别人一个轻浮的错觉,阿妍觉得我不过是个喜欢追女孩子的男人,这印象她一辈子都没有改变。

事实上,我很快弄明白了阿妍的身份。在还没有下船之前,我已经通过冯瑞,知道阿妍姓什么名什么。我关照冯瑞,无论如何都要介绍我跟她认识。其实我们可能是见过面的,只不过当时

并没有把对方放在心上。让我感到意外的是,阿妍竟然和我是同一个学校,比我低一届,与冯瑞同班。难怪会觉得对方有些眼熟,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就是这么奇怪,没感觉时没感觉,有感觉就突然有了感觉,说擦出火花就擦出了火花。

下船的时候,我挤到阿妍面前,眼珠子滴溜溜地打转,等着冯瑞为我们做介绍。

冯瑞大大咧咧拦住阿妍,很认真地说:

“薛丽妍,这是蔡学民,我们都叫他‘老四’。”

阿妍怔了一下,似笑非笑地看了我一眼。

冯瑞又一本正经地对我说:“老四,这是我们班的薛丽妍。”

我涎着脸说一声:“你好。”

阿妍没有做任何表示,倒是她身边的女孩格格笑起来。我于是又对阿妍身边的女孩胡乱点头。为了不使这事儿看上去太唐突,冯瑞又为我介绍她身边的女孩。那些女孩中,显然有人知道我是谁,竟然毫不掩饰地咂起嘴来,说原来你就是大名鼎鼎的老四。那时候我已经很有一些喜欢打架的恶名声,听别人这么一说,不禁有些得意,恶名在外有时也是一种很好的感觉。我们互相留了地址,说好以后大家要互相关照,我很高兴自己与阿妍竟然在同一个公社。

阿妍是学校女子篮球队的队员,我所在的那所中学,只有女子篮球队,体育教师为了训练她们,常常让男生与她们比赛。我记得自己也曾上过一回场,打了没多久就下来了。那时候都觉得男生与女生打比赛,输了丢人,赢了也没面子。要说我们那个学

校，曾是一所很不错的名牌中学，在文化大革命前，每年都有不少人考上北大、清华。在学校时，我对阿妍几乎没有任何印象。我们既不是同一个班，又不是同一届，我甚至吃不准那次打球的时候，她究竟在不在场上。在阿妍那个班上，我熟悉的只有冯瑞，而阿妍对我的印象也是这样，她只记得经常和男生打比赛，有时输，有时赢。直到冯瑞把我介绍给她的时候，她才第一次把我和那个有着打架恶名声的老四对上号。

冯瑞的父亲是个不小的官，到后来官做得更大。我认识冯瑞的时候，他又瘦又小，仿佛风一吹都会跌个跟头，而且是很严重的近视眼。刚开始，因为他是高干子弟，学校里的人都知道他父亲是谁，都对他刮目相看，他呢，也是神气活现的样子。不过他的成绩一直不好，那时候大家都在想，像他这样的成绩，怎么去考名牌大学。文化大革命刚开始的时候，冯瑞的父亲首当其冲地被打倒了，被斗得死去活来。说老实话，要不是文化大革命，我和冯瑞这种干部子弟绝对玩儿不到一起。我们的家庭背景有着太大的差距，我父亲是历史反革命，我是天生的狗崽子，是黑五类，他却是公子落难，经历了一个从好到坏的过程。他原来可是生活在天堂里，一搞运动，突然就到了地狱里。

那时候学校里成立了各种各样的红卫兵组织，冯瑞屁颠颠地想混进这些革命组织，可是谁都不想要他，不要他也就是了，常常还有人会欺负他。有一帮人，天天堵在学校门口，专门欺负那些家庭成分不好的同学。这些人欺软怕硬，他们从来不敢找我的麻烦，一来我年龄偏大，二来我会武术，是个打架的好手，他们要是

惹我，绝对没有什么便宜占。冯瑞便受了些罪，吃了不少苦头，那帮人总是把腿张开来，让他从他们的裤裆里爬过去，不仅男生这样，连那些凶悍的女生也用这办法羞辱他。临了，冯瑞受不了这个胯下之辱，便赌气跑来求我，要拜我为师，想跟我学打拳，让我教他几招。

我说你冯瑞根本不配当我的徒弟，我告诉他，老四决不会收那种在别人裤裆里钻来钻去的软蛋。

我说：“就你这熊模样，学了拳，也不是别人的对手。”

冯瑞说：“难道我就永远被人欺负？”

“什么叫永远被别人欺负？”

“现在是人是鬼，都在我头上拉屎撒尿。”

我说你活该让人家在你头上拉屎撒尿。

冯瑞非常失望，他显然没想到我会拒绝他。

冯瑞突然趴到了地上，准备从我裤裆里钻过去。我感到很吃惊，说你他妈有毛病呀，是不是钻人裤裆有了瘾。冯瑞说，我瞎了眼，竟然想拜你这种人为师。我不明白他为什么突然发这么大的火。冯瑞气势汹汹地说，老四你知道不知道韩信胯下之辱的故事，我告诉你，我他妈就是韩信，君子报仇，十年不晚，有一天，我会让你们知道我的厉害，你们等着好了。他说着，一边哭，一边冲我爬过来，硬要从我裤裆里钻过去。我急了，连连后退，差点跌个大跟头。

冯瑞说：“你为什么不让我钻过去？”

我说：“算了，你狠，你他妈狠，你赶快起来。”

冯瑞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继续哭，哭得很伤心，很绝望。

我说：“不要哭了，我收你当徒弟。”

我准备收他当徒弟，他却搭起了架子，趴在地上不肯起来。

冯瑞说：“你既然看不上我，我也不跟你学了。”

就这样，我跟冯瑞成了朋友。我们成了最好的哥们儿，我将家里一根祖传的铜九节鞭送给了他。说老实话，我自己九节鞭玩儿得也不怎么样，只能凑合着把那些基本招数传授给冯瑞。冯瑞因此一直把我当做师傅，他因为身子单薄，打架时不得不借助一点兵器。有了九节鞭，冯瑞便勇不可当。九节鞭真舞起来，三五个人靠不上身，抢到谁都受不了。冯瑞从此勤学苦练，胆也大了，气也壮了，果然再也不受人欺负，而且很快学会欺负别人。那时候，打架是三天两头的事情，冯瑞有了什么恩怨，都跑来找我帮忙。他这人的毛病是喜欢惹是生非，动不动就约人摆场子。冯瑞喜欢结识天下英雄豪杰，到处认哥们儿拜把子。我们当时都有一种破罐子破摔的心理，特别是当了知青以后，打起架来都属于那种不要命的，要打就往死里打。冯瑞一直以有我这样的一个师傅为荣，别人也知道他是我老四的兄弟，轻易不敢惹他。

我从小就跟父亲学武术，最先学的陈式太极，后来才改练推手和杨式太极。在一次省级比赛中，我曾拿过少年组的名次，是华东地区的第二名。学过武术的人手快脚快，打架从来都是占上风。要说这真得感谢我父亲，我年轻的时候，不知打过多少架，基本上没吃过什么大亏。我们家几代都喜欢习武，名师出高徒，我爷爷当时就有些名气，我父亲是国民党军官学校的武术教练，过